

# 江苏丽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南通市工农南路88号海外联谊大厦13楼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201号

2022年12月

###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全体董事签名：

_____ 尤祥银	_____ 黄 鹏	_____ 张凤康
_____ 龚礼兵	_____ 陈志伟	

#### 全体监事签名：

_____ 顾建平	_____ 刘 鑫	_____ 郭蓉蓉
--------------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_____ 尤祥银	_____ 崔晓庆	_____ 于金峰
--------------	--------------	--------------

江苏丽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2/12/13

## 目录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5 -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8 -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况/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情况（如有）.....	- 11 -
四、	特殊投资条款（如有）.....	- 11 -
五、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如有）.....	- 11 -
六、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如有）.....	- 12 -
七、	有关声明.....	- 1 -
八、	备查文件.....	- 1 -

##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丽洋新材、公司	指	江苏丽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江苏丽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苏丽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江苏丽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章程、公司章程	指	《江苏丽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股转公司、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非织造布	指	不需要纺纱织布而形成的织物，通过各种纤网成形方法和固结技术形成的具有柔软、透气和平面结构的新型纤维制品。
聚丙烯	指	是一种半结晶的由丙烯单体聚合而成的热塑性塑料，简称 pp。
产业用纺织品	指	产业用纺织品不同于一般的服装用、家用纺织品，而是指经过专门设计的、具有工程结构特点的纺织品，具有技术含量高、产品附加值高、劳动生产率高、产业渗透面广等特点。熔喷非织造布是产业用纺织品的重要组成部分。
微纤维集聚材料		一种由直径为微米级的大量微细纤维集聚在一起形成的絮状或毡状结构的材料。
元、万元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江苏丽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丽洋新材
证券代码	831783
主办券商	浙商证券
所属层次	基础层
所属行业	制造业-纺织业-非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非织造布制造业
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生产各类熔喷纤维材料、污染控制吸附材料，仿生态新型高效服装保暖材料，超细纤维汽车吸音、隔热材料，工业洁净抹布材料，高效空气过滤材料、液体过滤材料、除油过滤材料、纤维膜过滤材料、袋式空气过材料，医用高效阻隔材料、医用口罩滤材、各类防护防尘口罩材料，透气阻水材料，吸液材料等。
发行前总股本（股）	32,036,360
实际发行数量（股）	1,000,000
发行后总股本（股）	33,036,360
发行价格（元）	3.00
募集资金（元）	3,000,000
募集现金（元）	3,000,00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否
是否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	现金认购
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	否
是否存在特殊投资条款	否
是否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否

-

### (二)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公司章程未明确约定在册股东是否享有优先认购权。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第十二条规定“发行人应当按照《公众公司办法》的规定，在股东大会决议中明确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2022年7月28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并经2022

年8月12日召开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因此，公司在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时，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对新增股份的优先认购权。

### （三） 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1名，均为符合要求的投资者。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在册股 东	自然人 投资者	其他自 然人投 资者			
1	张玉丽	在 册 股 东	自 然 人 投 资 者	其 他 自 然 人 投 资 者	1,000,000	3,000,000	现金
合计	-	-	-	-	1,000,000	3,000,000	-

#### 1、发行对象基本情况以及与公司、董事、主要股东的关联关系

张玉丽，身份证号：320622\*\*\*\*\*452X，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合格投资者类型：基础层合格投资者（一类交易权限），与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 2、发行对象符合投资者适当性要求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1名自然人，已开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一类合格投资者交易权限，可交易创新层、基础层股票。本次股票发行对象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的规定。

发行对象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是持股平台，不存在股权代持。

#### 3、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来源

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来源于认购对象的合法薪酬、财富积累等自筹资金。

### （四） 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资金时的投入安排

根据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本次拟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1,000,000股，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000,000元。

根据实际认购结果，本次实际发行股票数量为1,000,000股，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3,000,000元。

本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与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披露的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一致，不存在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总额未达到预计募集资金总额的情况。

#### (五) 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股）	限售数量（股）	法定限售数量（股）	自愿锁定数量（股）
1	张玉丽	1,000,000	0	0	0
	合计	1,000,000	0	0	0

##### 1、法定限售情况

本次定向发行的认购对象不是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会通过本次定向发行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法定限售情况。

##### 2、自愿锁定的承诺

本次发行不存在自愿锁定的承诺。

#### (六)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公司已按照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的规定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及信息披露要求，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2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设立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已在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户名：江苏丽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账号：8028288800011），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作为认购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 (七)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设立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公司已经在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和管理。

2022年11月30日，公司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南通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因此，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已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对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并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符合募集资金专户管理要求。

#### (八) 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本次发行无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 (九) 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 1、公司需要履行的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公司不属于国有企业、国有控股企业或国有实际控制企业，亦不属于外资企业，因此本次定向发行无需履行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等程序。

##### 2、发行对象需要履行的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本次发行对象为境内自然人，不涉及需履行国资、外资、金融等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一) 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 1.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尤祥银	19,052,000	59.4699%	14,364,000
2	龚礼兵	4,250,000	13.2662%	3,187,500
3	黄建芬	2,553,600	7.9709%	0
4	尤洋	2,394,000	7.4728%	0
5	尤璇	2,394,000	7.4728%	0
6	冯涛	638,400	1.9927%	0
7	黄鹂	478,800	1.4946%	359,100
8	张凤康	159,600	0.4982%	119,700
9	张玉丽	100,000	0.3121%	0
10	陈志伟	15,960	0.0498%	11,970
	合计	32,036,360	100.00%	18,042,270



##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尤祥银	19,052,000	57.6698%	14,364,000
2	龚礼兵	4,250,000	12.8646%	3,187,500
3	黄建芬	2,553,600	7.7297%	0
4	尤洋	2,394,000	7.2466%	0
5	尤璇	2,394,000	7.2466%	0
6	张玉丽	1,100,000	3.3297%	0
7	冯涛	638,400	1.9324%	0
8	黄鹂	478,800	1.4493%	359,100
9	张凤康	159,600	0.4831%	119,700
10	陈志伟	15,960	0.0483%	11,970
合计		33,036,360	100.00%	18,042,270

-

## (二) 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票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688,000	14.6334%	4,688,000	14.1904%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226,090	3.8272%	1,226,090	3.71113%
	3、核心员工	0	0%	0	0%
	4、其它	8,080,000	25.2213%	9,080,000	27.4849%
	合计	13,994,090	43.6819%	14,994,090	45.3866%
有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4,364,000	44.8366%	14,364,000	43.4794%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678,270	11.4815%	3,678,270	11.1340%
	3、核心员工	0	0%	0	0%
	4、其它	0	0%	0	0%
	合计	18,042,270	56.3181%	18,042,270	54.6134%
总股本		32,036,360	100.00%	33,036,360	100.00%

##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10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0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

为10人。

-

###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货币资金、注册资本及资本公积因募集资金而增加，公司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均提升，资产负债率下降。

###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主要从事的业务为：生产各类熔喷纤维材料、污染控制吸附材料，仿生态新型高效服装保暖材料，超细纤维汽车吸音、隔热材料，工业洁净擦布材料，高效空气过滤材料、液体过滤材料、除油过滤材料、纤维膜过滤材料、袋式空气过材料，医用高效阻隔材料、医用口罩滤材、各类防护防尘口罩材料，透气阻水材料，吸液材料等。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业务结构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 5. 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本次发行不构成挂牌公司收购，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本次发行前，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尤祥银，持有公司 59.4699%的股份，本次发行完成后，尤祥银持股比例预计将变更为 57.6698%，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本次股票发行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情况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尤祥银	董事长、总经理	19,052,000	59.4699%	19,052,000	57.6698%
2	黄鹂	董事	478,800	1.4946%	478,800	1.4493%
3	张凤康	董事	159,600	0.4982%	159,600	0.4831%
4	龚礼兵	董事	4,250,000	13.2662%	4,250,000	12.8646%
5	陈志伟	董事	15,960	0.0498%	15,960	0.0483%
6	顾建平	监事会主席	0	0%	0	0%

7	刘鑫	监事	0	0%	0	0%
8	郭蓉蓉	职工代表监事	0	0%	0	0%
9	于金峰	财务负责人	0	0%	0	0%
10	崔晓庆	董事会秘书	0	0%	0	0%
合计			23,956,360	74.7787%	23,956,360	72.5151%

### （三） 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2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0.0098	-0.0615	-0.05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36	1.30	1.35
资产负债率	32.01%	29.60%	28.18%

注：2022年度指2022年1-6月或2022年6月30日。

###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况/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非现金资产认购，不涉及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

### 四、 特殊投资条款

本次发行不涉及特殊投资条款。

### 五、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本次发行涉及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调整。

本次定向发行说明书披露后公司对定向发行说明书进行了修订，具体如下：

2022年8月22日，公司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信息披露文件的反馈意见要求，公司对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相关内容进行了补充披露。

上述对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调整不涉及发行对象、认购价格、认购数量、募集资金用途等要素的改变，相关发行事项无重大调整，无需重新履行审议程序。

除上述情况外，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首次披露后，公司未就本次发行的有关事项作出其他调整。

## 六、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 七、 有关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_\_\_\_\_

尤祥银

2022/12/13

控股股东签名：\_\_\_\_\_

尤祥银

2022/12/13

## 八、备查文件

- （一）发行人关于定向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和监事会决议；
- （二）发行人关于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
- （三）认购公告及认购结果公告；
- （四）验资报告；
- （五）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 （六）其他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